

儀禮注疏詳校

儀禮注疏詳校卷第六

盧文弨

燕禮第六 鄭目錄 羣臣燕飲以樂

有

疏

兼

下官

移正

聘使之勞

以盡其歡

勸

浦

改

浦

改

浦

改

浦

改

浦

改

浦

燕禮小臣戒與者

疏

自此已下盡射人告具

浦

改

浦

改

浦

席也蓋以射人告具當屬下節發端

謂羣臣

留

在國

不行者也

李

云

謂

不出使

者

朱

子

云

謂

與之燕

故使小臣留之疏說非是

與之燕故使小臣留之疏說非是

鄭

不言與

語

官

羣

臣

無事

而燕

君

有命

戒

教

官

改

官

臣無事燕者

東

壁

云

諸侯

無事

而燕

君

有命

戒

教

官

改

官

改

官

改

官

射者

東

壁

云

疏

言

大射

辨

尊

卑

故

言

君

有命

燕

禮

主

歡

又

如

下

又如下設洗注云

尊

之

異

其

文

尊

于

東

楹

疏

云

君

尊

司

宮

筵

賓

注

云

卑

者

先

設

洗

注

云

尊

之

異

其

文

尊

于

東

楹

疏

云

君

尊

司

宮

事尊者後此等甚多烏得謂之不辨尊卑又下請立司
正疏鄉飲鄉射是士饗禮莫辨尊卑此燕禮唯一獻以
辨尊卑是仍
辨尊卑也

膳宰具官饌

疏

既朝服則宜於

六字浦校補

正處在路寢

此燕已臣子故使膳宰卑者

纂疏云此既以宰夫爲主人自不得兼具饌之事

樂人縣

注言

宮楊作言金校疏同

縣者爲燕新之

疏

案周禮春

官大司

師下

樂云

此二者皆當天子樂師天子樂師

金校

大夫及士

故鄭下注云

公

樂正于天子樂師也

案下僕人相大師則諸侯無眡瞭

方云諸侯大祭祀

工甚多非用眡瞭不能使有位者徧相小祭祀及學校
中樂事君或不親則小臣僕人未必與且眡瞭所自共
之樂事將孰使之東壁云謂此樂使僕人
之不知僕人則僕人已耳焉得謂之樂人

皆鐘磬

鑄

鑄同

下各一處

更

按官改

整理樂縣之法為新之也

據

通解作案燕在路寢有常縣之樂今更整理之故云為燕新之也案燕在路寢二句已見上疏全欲於此增之

從

設洗篚

教云諸篇設洗無連言篚者此有之行文耳下別云篚在洗西則於此言篚文意重複且篚在

洗西亦不可以東

于阼階東南

注設此不言其官賤也

東壁云案少牢尊與洗皆司宮設

疏

云膳篚

篚者

故別釋

浦校

改言之也

司宮尊于東楹之西

注

司宮天子曰小宰

方云司宮乃戴記所稱宮

宰之屬中下士耳小宰則在侯國為小卿席位當次於卿乃為賓設席下逮工師又徹賓席與甸人執燭乎東壁云行禮陳設不過小臣之事聽酒人之成要者也

司宮當是宮人及司尊彝之屬

二

云成要卽計簿也受酒正之計卽可以設尊傳會之則太宰掌羞服之式羞爲飲食亦可以設尊歸之乎

所謂庶人在官者也

得方云士有不與燕而府史胥徒乃與獻酬傾矣周官司士職凡會

同賓客作士從此士卽司士之所作也蓋升於司馬而未授官之士羣萃而食於公所故謂之旅食也諸子職會同賓客作羣子從下經所獻庶子卽諸子所謂羣子也會同賓客皆使觀禮則燕羣臣大射以擇士必使觀禮而習事可知矣此乃異日公卿大夫疏以治王宮之選故雖無執事而得獻所以興起之

之政令

今

酒言

正月盡言於小宰

若據設尊之人

及尊面而言卽南面

東壁云亦當與酌者皆此面以尊北不容人也

交於官

改東楹北也

其幕本爲瓦大設今未用陳在方壺之

南者不可在方壺瓦大之間相雜故也

朱子曰在尊南者謂瓦大在方

壺之南耳如疏說則幕正在方壺瓦大之間矣何言不雜

又言南上則

浦有平酒

在南可知

東壁云經言兩圓壺則一爲乎酒可知疏因不言南上遂以無乎酒爲說不知既無乎酒

何必兩壺已言此可知也

司宮筵

石經

賓

疏然其

具浦從彼

言之筵席通

射人告具

注

射人主此禮以其或射也

東壁云案周禮射人祭祀則贊

射牲相孤鄉大夫之法儀此經以射人主之則相法儀不獨祭祀矣注以或射言之案下文若射之云則射否未定焉有射未定而疏釋曰浦以下節疏自此下云先用此主射之官邪注之前則當并增釋曰二字

小臣設公席

注

周禮諸侯昨

醉通各本依彼

席

設公席者凡禮卑者先即事

者後也

朱子曰此與大射雖設席先後

不同然皆公先升而後納賓

卑者先即事言偶不同

儀禮詳校卷六

三

言之者終言
司宮之事耳

小臣納鄉大夫

小臣師一人

在東堂下注師長也

天子小臣四人侯國宐半之特標一人明一正一師也

大射禮小臣正相君小臣師佐之此篇相工授瑟者小

臣二人在東堂下者師則設公席納鄉大夫者必正也

東廔云大射注以正爲長則師止當以眾言疏謂即小

臣正非也疏此浦校是擬君指位故下經君爾之始就庭

位浦校補也字上士四人又云小臣正贊袒祖正

官常在君左右廣解賓主人入門之禮義補即聘

禮云浦補左則即官由闈西者

公降立疏大夫猶由北面少前者

射人入石請賓疏但射人有大小大者爲大射正其次

爲小射正又其次爲司正

東璧云大射明言大射正爲
擯又明言擯者爲司正此疏

不顯與彼
經文悖邪

射人命賓

疏

射人

明知浦
校改

在君之右

賓出立于門外東

敖云當
作北面

公指卿大夫

注

指之人也

義疏云公南面揖爲先升
耳不必以人意相存偶言

小臣自阼階下

疏

知羞於公者下注云君物曰膳

通解
有此

七字浦補在此金補在
下文據君而言下失之

以其言羞膳據君而言

乃命執事者

注

羞膳者從而東由堂東升自北階房中

西面南上不言之者不升堂略之也

東璧云執事與羞
膳者並命之則二

執事當同升升後則執事者自立於尊南羞膳者自立
於房中雖文不具其理可知注以不升堂略之謂其從

北階升疏引大射工人以證之然彼經文不但記其升且記其降未嘗以其不升堂而略之又如士冠禮贊者亦立於房中注謂其由賓階疏故知西階前以君命

升胡獨羞膳者升自北階乎

浦校

浦校

又且東面階西面階婦人之階非

男子之所升

東壁云此蓋本雜記夫人升自側階言之案東西兩階其說是也唯考工匠人九階注謂

濇則以爲東房階疏以側階爲東面階亦據此言之然東西北各兩階孔疏以側階爲東面階亦據此言之然彼爲夏世室之制豈得以彼槩此況據雜記疏女賓升自正階女子升自側階則升自側階唯女子子耳其女賓固升自北階賈能俱謂爲婦人之階則羞者升自使男子皆升自北階乎曲說不可通矣

北階可知

二字浦校補

大射工人士與梓人亦有升自北階

朱

有升自北階

也

朱有此十四字舊在知由堂東者以羞在房下浦校移正

知由堂東者以羞在房

又下知房中西面南上者

執幕與羞膳臨

膳官

時請

者

膳宰請羞于諸公卿者

注

小臣不請而使膳宰於卑者

彌略也

東璧云疏以上請賓請教冪之略發明此注彌略之意不知射人小臣之請何以見其為略且

其所謂詳者何指據周禮射人有大夫有士膳夫小臣則皆上上天子膳夫既上是上士諸侯膳宰當亦是上士但命數不同耳若云降於天子之士則何獨膳宰降而小臣又不降邪即日膳宰非上士然亦猶是中士下士也乃謂其卑於士何也至以禮之大例言則尤武斷無理義疏云射人為賓請賓賓者事也小臣近臣請執冪與羞膳者近臣事也膳宰具官饌請羞諸公卿具饌者事也

射人納賓

疏

自此至賓以虛爵降

案下疏以此句即為賓酢主人發端則不

當復歸此節內浦改為主入答拜然有兩論賓升堂主人答拜此當作遂拜主人答拜方分明

人拜至

二字浦補

獻賓之事

賓升自西階

賓右

又石北

注

宰夫大宰之屬掌賓

客之膳

依周禮補疏同

獻飲食者也其位在洗北西面

義疏云周官宰

夫爲大宰之考秩尊而職重未可以此之宰夫當之疑諸侯直以膳夫之長爲宰夫耳主人洗北西面乃是獻大夫後胥薦之而改位於此非其初位然也東壁云周禮鄭注宰夫以膳獻爲禽羞俶獻所謂四時新物與獻主之獻不同安得宰合據春秋傳及檀弓屠廟以宰夫爲刀匕是世則猶是膳夫職耳或當時膳夫爲太宰之屬故謂之疏案下文獻大夫下爲疑也

欲見天子諸侯之臣名

各官異

主人降洗

疏

當辭

從

賓降故也

主人北面盥

主人坐奠觚于

與石篚

膳宰薦脯醢

疏

既與鄉飲酒同用狗

物

則與

於官

此賓

之牲體數同

敖云公俎似當用肩賓俎用臂與鄉飲酒賓主之禮異義疏云此有公俎以膳尊膳

觚膳解例之則敖氏密矣

賓西階上

疏故拜鄭明之

主人降疏嫌易之也者補

觚亦言稱爵鄭以二字

補大射先行燕禮皆浦校與此同

賓坐奠觚于篚疏以經既官言主人北面拜受爵

主人坐祭注未薦者臣也義疏云正主酢則必薦此未

又未定洗北之位無所薦之且公卿未薦不得輒薦主人非但以臣而已疏云席末未坐

啐酒胥乃浦薦主人

不拜酒疏賓有二字拜酒主人爲告旨但告旨者賓拜

訖向主人告酒美

此上故字則金校

主人代君爲

主

遂卒爵

注

不以酒惡

朱有充滿二字

謝賓

宋有者字

甘美君物也

主人盥洗象觚升實

賓石經實之疏

自此下

不盡奠于膳篚

不得北面取又

舊倒補金校正

不得南面背君取從西階來

不得篚東西面取

東壁云南面嫌與主同故避之篚東有洗及鬯故又不得在篚東西面取

也君阼階上西向下膝爵者對君酌畢西還尚不嫌其背君此篚在阼階東南道東榮則在君席之後烏得以

南面爲背君至西來之說尤支離甚矣

公拜受爵

疏

凡此篇內公應先拜者皆後拜之尊公故

也

東壁云儀禮十七篇凡獻酬禮俱先拜受後言拜送例皆如此疏說殊不可解下言公荅再拜者一十有

三此疏所謂後拜之者也然皆爲答拜禮是本不應先拜諸臣皆然則尊公之說非矣若此節先序公拜自是常例賈乃以受獻禮重解之誤甚

大射主人受公酢酌散二字者

更爵洗升酌膳酒

教云上下經酌膳皆無酒字此衍

以降

主人盥洗升腍觚

教云當作解

于賓

坐奠爵拜

句賓

各本皆重

賓字石經教本不重金云大射禮竝不疊賓字此當衍

降筵

疏謂此二字誤東壁云此不言升何以忽

降其爲衍

疏

則此

無升筵之事

揚訓爲舉義勝

於送

三字舊作騰與腍決四字譌從通解改方云獻爲正爵而酬從之如腍之從嫡故以名焉

主人坐祭

注

辭者辭其代君行酒不立飲也

義疏云坐祭遂飲鄉

飲鄉射之常初不於燕而有異則賓之辭非辭其坐飲教氏謂賓見主人將飲故辭之蓋欲卽受此解不敢復煩主人之更酌己且遠

疏 正主謂鄉射飲酒正主酬

處

東壁云正上當指公公立飲主人坐故曰降於正主若鄉飲鄉射正主本坐飲與此同何得謂之降

主人酌膳

注

拜者拜其酌已

也諸本已

主人降

注

其禮體諸彌卑

本禮

小臣自阼階下

注

命長使選鄉大夫之中長幼可使者

義疏云賓以大夫則滕爵自無使鄉之理長如達官之長之長非以年計也注兼鄉言且并幼以立說益誤

滕爵者立于洗南

疏

西階上北面

西

相待

云以右爲

上者謂在洗南西面及階上北面時先者在右地道尊

右故也

故云交於楹北交相右也凡經文惟言交者皆謂往來者在交於楹北時先者既酌而還後者又往酌

交時先者在南居後者之右後者在北亦居先者之右

所謂以右爲上也疏說外

媵爵者皆坐疏猶故金執觶待于洗南

小臣請致者注優君也東壁云優字未安大射注云不必君命

若君命皆致 洗象觶升實賓石之疏若尊東浦西面

酌酒則以浦背君 又於浦金楹北往住君所 亦右

又浦金還而反相隨降自西階也補案鄉射記皆云

奠者於左將舉者於右是以浦校鄉飲酒一人舉觶

故引大射以足之言媵爵者皆退五反門右北面位也

浦校

公坐注興以酬賓就其階而酬之也敖云興以酬賓謂

賓而酬之東壁云公無降席之文則卽在席上酬之下

言賓進受虛爵若云就西階則賓在君側何必言進

疏則不言

得浦校改

升成拜

此篇末

未下同

無算爵

公坐奠解

注

下不輒拜禮殺也

東壁云注謂下不輒拜則似有所徘徊觀望者

於理不順禮殺之說則九拜酬禮固殺而拜下之常禮豈因殺而廢之至受酬者常禮本在左注謂不言之者不敢敵偶於君疏謂若言再拜于君之左則臣與君敵偶故闕其文是身蹈非禮又不欲明示後世聖人作經恐無此間味也

易解洗

疏

凡以其君三字浦校改凡

酬賓當親酌以授賓

所以

受酢

改

為受尊者之爵

今由前人用後舊例已不

用易

亦官改

以他為官改爵

但更易不殊以尊卑不同設

文有異

朱子云更易二字注疏說雖詳然於例頗有不合疑本無異義不必強為分別

公有命

反升酌膳解

教云解字衍大射儀無之

注

是亦

以朱李楊皆作

亦金不言成拜

疏

賓升

不拜也言四字通解無浦校

階上北面再

拜稽首

射人作大夫

疏

云長者尊先而卑後者

揚有君酬賓三字

賓則

旅

揚作賓旅酬三鄉三鄉徧

賓大夫之右

注左各本在

右者相飲之位

疏

賓在金

校西階上酬鄉

若膳解也

注言更解鄉尊也

東壁云案所以易解者蓋君本以不易者優賓賓既

飲訖不敢用之大夫也何尊鄉之可言

大夫禘受酬

疏

言不祭者亦是酬禮殺也

敖云酬酒不祭乃其正禮

賓獨祭者以此酒爲公所酬故異之

義禮詳校卷六

九

人洗疏君酢作浦主人

司宮兼卷重席疏加萑下從佳席尋亦下同是兩重席兩

種官作重而稱加是其一種重官席也

乃薦脯醢注不酢辟君也義疏云禮主於賓故公卿以下皆不酢匪直徑君也

疏案上主人獻公遂自主人浦酢于阼階下

射人乃升鄉若有諸公注言諸者容牧有三監東壁

監之說雖本之王制然是般法於周疏上公命浦制無致此言諸者當兼致仕者言之疏上公命浦得

置孤鄉一人天子大夫四命與孤等故同稱公云金

席于阼階西注近君則屈親寵苟敬私昵之坐東壁云

也且所謂屈之者不過為其太尊何至以親寵私昵之

之疏亦皆浦校改是爲大尊此孤亦一浦校改席於阼階之

西

小臣又請媵爵者二大夫石經墨大夫二字官云衍疏亦官作上

二人媵爵

請致者注古文云阼階下北面再拜注末宋本有此十字朱李同浦金校

疏正謂周公作經許其如此爾以優之非賓也六字欠明浦依朱改此五

字官依原文但改賓爲實亦似未亮言若君金改者不定之辭不然似

當官補言皆數

洗象鰓注以其共勸君東壑云此特代君洗爵非勸君酒也疏君雖止

命長致亦當二人俱拜也本作今始命長致故俱拜以其共勸君故也文義頗不順

浦依通
解改

公又行一爵

注

若賓若長則賓禮殺矣

義疏云此之舉
旅爲卿也爲卿

則以酬長正也而亦或由
賓以及長是仍優賓也

疏

以與上復

其上解者朱

解字案當爾
解去者字

已爲賓舉旅

不專爲賓

舉旅科從其一
六字朱剛浦校

是賓禮殺也

主人洗升

疏

前卿受獻不酢

爵君

胥薦主人

疏

故知此

三字浦
金枝補

胥是膳宰之吏一故主人

辟之而

補校

位在下

卒射人乃升大夫大夫皆升

石經有李
楊故本同

就席

席工于西階上

注

工瞽矇

從月爲
疏同

疏

案周禮樂師司

職云

小臣納工

注

工四人者燕

案金

禮輕

疏周禮序官

管

文

是以引

別官

周禮

工歌鹿鳴

注

可則效

陸倕朱李

也

卒歌

疏

是以不得言節也

之官

公又舉奠解

以旅于

於石

西階上

疏

主於射

故笙之

浦至三

浦射之後

二字浦補官作故

笙奏魁首三射畢

雖

浦云

然猶言

酬也

浦

卒

疏

謂爲大夫舉旅行酬

舊倒

於西階之上

笙人

注

且宜朱李

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

疏此

雖軒縣亦近縣之南北面也

九字官改本作近北面縣之南也

主人洗升授主人

教云此當如鄉飲鄉射有爵字

眾筮不拜

疏

筮在堂下而

五字浦校補

言不拜受爵

降者

亦盡階不升堂也

補

乃閒歌魚麗

注

此采其物多酒旨

者

遂歌鄉樂周南關雎

從目

葛覃

單

卷耳

注

采蘋言卿大

夫之妻能循

修金云鄉飲作循詩序亦作循

其法度也

於時

是朱李時文

王三分天下有其二德化被于南

西各木南

土夫婦之道

者衍李無

然則諸侯之

李無

相與燕

疏

鄉飲酒云乃合樂

與此文不同者以其二南是大夫士樂大夫士或作鄉

大夫或作州長故名鄉大夫樂鄉飲酒不言鄉樂者以

其是己之樂

東壘云據鄉射禮云鄉樂惟備彼何嘗不言鄉樂注以鄉樂爲風蓋合二南十五國

風言之賈乃以爲大夫士之樂又嫌與鄉不可強合遂以作鄉大夫州長爲言且加之名曰鄉大夫樂傳會甚矣

是以注以合解之也

本作是以彼處解合爲歌與眾聲俱作耳此歌而解合明

同也朱刪易之

大師告于

石經有李楊故同

樂正曰

注

教六詩

大師依各本改疏同

疏

對小師已下三二百人爲上工

土也

樂正由楹內

注

復位復在東縣之北

疏

以其樂正與工

俱在堂廉則楹南無過處故由楹內

義疏云由楹內而東其節應爾楹南

儘寬非以其窄而無過處也樂正之位不離乎工在堂則北面於工之西樂備而工猶未降則西階東北面乃

近之蓋工初入而將升時樂正卽位乎此故云復也注
良由以樂正爲有二人故致誤不知大射儀亦無兩樂
正也案東壁亦以東縣之北去工遠爲
非以疏多謬誤詳爲之辨因文繁不錄
工向東坫之

東南西面北上坐

時行官刪

射人自阼階下疏徧獻之後乃行旅酬故立司正之後

乃行旅酬十字浦金枝補唯雖一獻以辨尊卑故主人獻君

而受酢酬官改

司正洗角解注或亦其實不主意於賓也宋無李楊同東壁云不言賓

者大夫內也之也注說無理

司正降自西階注右還將適解南先西面也必從解西

爲君之在阼也少立者自嚴正慎其位也李無放云將於解南北面

則石還下文於解北南而則左還皆欲從解東往來也
義疏取之謂注疏言左右正相反此在阼階前亦不嫌
於背

君

升自西階東楹之東請徹俎降

敬云行大射儀無之東
壁云降或托告于賓之

下

賓反入

注

燕安坐相親之心

也宋無疏
同李揚同

疏

不云君降

說屨者

補校

則君之

補

說屨

之已

在堂上席側

則君

尊說屨於堂上

二字浦
校補

席側可知也

羞庶羞

注

謂膾肝膂狗豢

疏誤

醢也

義疏云肝膂非速
治之具此未必有

東壁云周禮膳夫羞與珍並言肝膂爲入珍之一不得
雜入庶羞方云觀六月韓奕二詩所陳品味惟嘉惟備
可羞者無不薦也文昭案庶羞豢豢羞也必不止於狗豢
醢記所云庶羞不踰牲者謂用豕則不以羊爲庶羞若

魚鼈之類非所謂疏此注不言炮鼈已下注文不具

驗也方說得之朱楊皆狂鄭知有此物者以經云庶取狗肝下以

羞不唯二豆而已之下浦金依之取狗肝下以

大夫祭薦疏不敢於盛成禮者盛二字謂未立司正之

前立行禮時也成禮謂祭先也大夫彼時十二字受獻

之時二字浦校刪不祭脯醢祭先二字是成禮二字不敢成禮

於盛時也補司正升受命注司正退立西序端教云惟云受命皆命

知既對則司正降而復位義疏云司正以相旅爲職若

獻則無司正之事此後卽獻士且有薦司正于解南之

節故知款主人洗升 主人拜送受石經及諸解注獻士用解士

本竝作送

賤也今文解作觚

教云凡獻無用解者當從今文東壁云說文觚受三升解受四升不可以

觚爲

士坐祭立飲

疏

笙之長尚受爵於階上明士得升堂受

爵也

東壁云周官笙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此注衆士大約與笙師等上文獻笙于西階上一人拜盡階

不升堂受爵降彼何嘗升堂邪

乃薦司正

疏

皆名明射人

辯獻士

疏

今卿大夫得獻升堂上東方

三字依楊補

位空

主人就旅食之尊

注

北面酌南鄉獻之於尊南

義疏云唯君面

等酌者於尊背酌之若非君尊則酌者鄉尊而酌之如

等子房戶之間者尊南面酌者則北面也此門西之尊

北面酌者

疏 旅食尊在西罇

樽

之南

府史吏胥徒

儀禮詳校

卷六

古

之輩

方云得獻在庶子之先則爲升於司馬之士蓋明矣

若射

注鄉射記下曰字

疏

曰行浦

大射初

有執爵者

疏

故云

然後

士有盥升主酌授之者

大夫立卒爵不拜實

賓石

之疏得獻之後旅則浦及之

主人洗

皆于石

阼階上

注

庶子掌正六牲之體

云云

案注所云乃夏官諸子之所掌也義疏云庶子卽諸子所掌而不可直以諸子當之此注多生枝節

義疏悉爲駁正詳見本書

樂正亦學

陸尸教反教也文昭案朱李卽作教官本同

國子

以舞

大樂正立令于東縣之北

凡獻皆薦

爵浦金據各本

改也

疏

明大小樂正各監一縣也

浦

則宜北統於

堂上矣

下

堂前三補筭

卽狂工後也

工內相三字衍官刪云

官補內小臣 案周禮肆師二字有外內命男夫官改鄭

注云外命男六鄉以出也按內命男朝廷鄉大夫士補

此內小臣三字獻於阼階

受賜爵者疏但先君未飲而已先卒六字浦校補爵則浦

補似惠不由君而浦校來故俟君卒爵然五字浦後飲

然後受虛浦校則浦校是由尊者來故後飲之四也此下疏

解移於下唯受爵於公者拜節下

受賜爵者興授執散爵者故據大射儀

唯受爵於公者拜疏釋曰此執爵者皆酌行之以徧唯

卒受浦補爵者興以酬士至不以己尊孤人也共四十二

儀禮詳校卷六

曰二字在
釋注之前
乃是舊例
補正緩辭

士不拜受爵

注

不言賓賓彌臣也君荅拜於上示不虛

受也

東璧云不言賓蓋以卿大夫樂之與上經文等文省耳賓固爲臣何彌不彌之有至君之荅拜所謂

禮無不荅也記難有不虛取之文單引之似靡落

疏

言彌臣

補校

者今乃

沒

設浦金皆改沒吳云謂沒其文而不見也

賓不言賓

宵則庶子

闈人爲大

石經無各本有

燭於門外

疏

則大燭亦

在地廣

席

設之而已

賓醉

疏

戒

介

之使不失禮

賓所執脯以賜鍾

鐘吳云鍾鼓之鐘古從重三禮無鐘字俗本或作鐘皆後人所改也案今

本多闕出當人一律改從重

公與客燕

上當補一圖

對曰寡君

注

私謂獨受

金云鍾本作有

恩厚也

敢者怖懼用

勢決之辭

金依疏補也字

記燕朝服於寢

注

謂冠乎端緇帶素鞞白屨也

東壁云搽士冠

禮素裳白屨乃皮弁服之制朝服並未言白屨也案特牲記朝服乎冠緇帶緇鞞可見朝服鞞色原無一定玉藻諸侯朝服視朝爲乎冠緇衣素裳鄭主疏

白鳥

其牲狗也

四字石經楊放本有

注狗取擇人明非其人不與爲禮

也

此十四字依楊補金校

若與四方之賓燕

疏此戒賓再

辭以其公食公無

席又無人廟之事

吳云公食大夫禮於廟行之乃云無人廟之事何也疏蓋有謬

賓爲苟敬席

注

苟且也假也主國君饗時親進醴於賓

東壁云曰苟者蓋主人謙辭謂其敬特苟且爾款云苟

誠也實也賓於是時雖不爲正賓而實爲主君之所敬

地方云苟當爲苟齒德兼隆之舊臣故用爲國客之稱

以尊異之文昭案注云賓實主國所宜敬也款氏之說

亦與注合爲可從東壁云饗禮已亡鄭何所據而云進

醴據疏說亦是禮賓而非饗賓且在享後而非饗時則

其說未免今燕又宜且補金依獻焉不嘖嘖似若遵

牽合也舊俱作尊方云遵誤爲尊鄉飲酒禮者然也疏前有

雖公卿爲遵禮無嘖嘖今從改正 饗獻補 食不言之者 於是席之於阼階西而又 且浦金枝

改而 敬之也 浦金改 今 但浦金校改 苟敬之前

無膳尊 疏 知 知 大夫來聘 故鄭引彼經以證也 由浦改

與卿燕

注

君恆

但浦金依諸本改

以大夫爲賓者

疏

謂不以

使浦所與

爲浦

燕者爲賓之義

儀浦

是不用公卿爲

賓恐逼君

方云古者五十方爲大夫累日積久以至孤鄉年必過者七十不與賓客之事亦量其筋

力難勝如畏逼則聘賓之受饗本因公卿之禮食君親與爲賓主之禮何以不畏逼乎

羞膳者

疏

經直云請執帛與羞膳者

浦

若以樂納賓

疏

以燕在寢賓及

庭及二字

寢庭

升歌鹿鳴下管新宮

東壁云或謂新宮乃宮之子聲以之奏南陔白華華黍也將終則和

以笙而樂成義疏云新宮有聲無辭左傳宋公費叔孫昭子賦新宮或謂卽斯干斯干宣王時詩不可引以解

此

若舞則勺

注

勺覆紉告成大武

舞疏同金依諸本改

之樂歌也

教

勺者舞名但不詳其爲何代之樂義疏云內則十有三
年舞勺未必始於周於樂之詩名酌未可卽以爲此舞
之節疏謂秉干于舞以奏勺詩也

凡粟階

疏

若公羊傳云趙盾避靈公是

階公食大夫禮注不拾階而下

曰是疏云義已見于此疏則踏當爲是

階而走是也

凡薦與

朱

羞者小膳宰也

注

上特言羞卿者小膳宰者

金依諸本補與疏合

有內羞

疏

醢食糝食

養

取稻

稻譌下同

米舉糝漉之

養

之粘著

者浦校改

以粉之耳

上射退于物

注

荅對

李有此注金據鍾本補

若飲君

富有如字

燕則夾爵

義疏云鄉射記如燕則夾爵此似脫一如字

若與四方之賓燕

注

受賜謂公鄉

鄉浦金校改者酬酌
鄉字陸有音

金校
改之

有房中之樂

疏

而云有明爲

浦

四方之賓而有之

儀禮注疏詳校卷第六

儀禮注疏詳校卷第七

盧文弨輯

大射儀第七○鄭目錄

以觀其禮也

陸有宋本同李作以觀德

也數中者得與於祭不數中者不得與於祭

此義疏云

者義然以周官司裘射人諸職考之則自天子以至諸侯鄉大夫皆有大射夫大夫之臣能有幾何乃可擇而去取乎即天子之祭六卿以下至於祝史皆有常職諸侯入覲常祭之時無不助祭之禮非必擇焉而有所去取也若因祭而射以習禮樂禮亦宜之大夫上因祭而射皆可謂之大射皮侯大射所用士射以射侯則士亦有大射教氏不用替解云言射儀義於大射者以別於賓射燕射也所見偉矣

五禮屬嘉禮

金云射儀上脫大字官本補文弨案上鄉射禮亦不著鄉字以凡射禮皆屬嘉

也此似可不補

大射之儀君有命戒射

疏

其唯

繼官依彼文改

賢者乎

君使

之舊倒

戒乃戒

故以政教

戒言之也

宰戒百官

疏

其實諸侯兼官無冢宰立地官司徒以兼

之方云春秋傳趙孟曰武請於冢宰矣南遺曰冢卿無路以此經及聘禮參證則侯國亦有宰

射人戒諸公卿

注

司士掌國中之士治凡其戒令

命疏作令

與周禮文合

疏

夫人亦散齊七日致齊三二日若然

李同官同

卜及戒皆在旬有一日

東壁云祭有齋而射無齋則必十日也

宰云前期十日

前所諏諷之日也

注云王自澤宮

宮而還

前射三日

疏

不云宿戒

補者

滿以此疏自此宰夫戒起至是前一日矣百十五字

欠清析云當依朱子通解本作上文射人戒是前期旬
有一日此宰夫申戒是前射三日宿是夕宿爲前一日
宗伯宿視滌濯是也共云宰夫豕宰之屬者案接大

宰云

明滌器是射器

方云射器拂拭而已無所用滌

司馬命量人

注

掌量道巷塗

陸塗數者

每舉足者止

正

視遠近

所各本皆不誤

爲發必中也

士無臣祭不射

東璧云據特性

禮是士禮彼經有二司有羣執事有宗人有祝有佐食有贊者此皆臣也以司裘準此經則士射當以干侯

疏

芻又飾以皮也

浦據通解改此句作侯芻亦以皮飾之案疏文自明可以不致

案故

先鄭注射人狸步

鄭注周禮云豸胡犬豸侯

上

字浦金依朱補朱不引疏上文故以豸字置鄭注之首方明此連上文則當依鄭本注豸字移下爲得亦

取捷點意

遂命量人

注

前射三日張侯設乏

方云自視滌濯至量侯道張侯設乏宿懸

竝前一日事若張設於三日之前必別具帷幕以備風雨非事之宜

疏

西亦六丈者此

以下十九字朱在上若然之上金依之改轉云此誤倒於文不順文昭案即仍其舊亦自通

故鄉

夏射記云

欲證正

射以鵠爲主也

將改雖官

欲解經

見鵠之義

一寸分爲三分得一分爲

則是二字官改爲與前文同

三分寸之一則

官改即案即則本通

是少半寸

云以豨侯計記

之者

張法糝侯

改鵠官

鵠下畔與豨侯之上綱齊少

半寸者即三分寸一

舊倒也官正

故知糝侯

改者浦下綱去

地一丈五寸少半寸也

是大侯下綱去地之數亦然

通上綱計之去地四丈八尺五寸少半寸

舊本是大侯下綱去地亦

然九字浦改作則上綱去地故注依此云數朱也

樂人宿縣 其南笙鐘石經鐘注 笙猶生也東爲陽

中萬物以生義疏引陳氏陽之說謂鐘磬之應笙者曰笙鐘笙磬其應歌者曰頌鐘頌磬春秋傳

有歌鐘卽頌鐘也又加案云工席於西笙立於東故鐘磬之在西者從工而名頌其在東者從笙而名笙

春秋傳曰大太案書內凡太族所以金奏贊陽出滯姑

陸清官從之洗所以修繫百物疏據官度律均鐘毛

各家竝作姑凡鐘磬之鐘旁從童黃鍾之鍾旁從重前後皆然金卽

今人多不分別官木亦槩以鐘磬之鍾旁從重

鍾也 鄭彼注云半之者謂諸侯之卿大夫士也諸侯之卿大夫士也以下八半天子之卿大夫 西縣鐘東

縣磬是半之爲堵五字浦是亦舊例全之爲肆諸侯

之士直特懸半

北

天子之士

或於階閒或於東方是

亦半之爲堵

六字浦金校補

以言鑄

鍾

形如鐘而復大

建鼓在阼階西

疏

注云楹謂爲

之柱

故用先代

伐鼓

西階之西

注

平民無忒

外傳作貳

示民軌義

外傳作儀此疏自作義解

疏釋曰

浦金皆兼通解謂此處脫夷則無射西方成

三字當補於此文昭案此段疏已見於樂人宿縣節下

通解前不見而移於此耳不當重複補入且上所述注

於大例亦不合故先擊胡聲應聲

二字應之也其義亦通

舊作亦通義是浦改

庸

鐘金改

下器衍磬西方

一建鼓在西階之東南面

注

國君與其羣臣備三面爾

無鐘磬有鼓而已其爲諸侯則軒縣

義疏云樂之差次以用樂者之尊卑

而殊不以賓客之尊卑也此闕一縣自爲縣射至屈射
時而遷樂所遷者工與瑟而已不聞并其縣而遷之也
蕩在建鼓之間疏則此蕩故知竹管也管如篴從遂

而小

蕢倚于

於石經于官本同

頌磬西絃

疏

猗與於

那與于

以木

貫之而下有跗

拊浦改

磬在

又官改

編縣之用絃

厥明

冪

官冪譌下竝同

用錫

注

其爲字從豆曲聲

吳云疏亦以曲爲豐

之本字而疏字書未載

自此盡

夔定

浦改

論豫設尊洗具饌之

事

但文

又浦金改

有詳略耳

卽葬下棺棹閒重鹿盧之

類

輩浦金校改

曲

豐據下疏語改

者承尊之器象形也是以豐

年之字曲

豐官改

下著豆

不用本字之豐

曲

還近

似盞豆之豆

通解作故其制還近似乎豆又刪去舉漢法而知五字浦從之今案不可依朱改

其制

口徑浦金改

小而又高此承尊之豐物

口足徑各宜

亦浦金校改

差寬

其高

尺行比常豆

而衍差短故云近似豆大

補而卑

亦謂之玷

玷下同

致壽於其

在於浦改上

尊士旅食

疏

遙繼鑄而言

云

又尊于大侯之乏

注

爲隸僕人巾車穆侯豺侯之獲者

獻讀爲沙

義疏云下經所謂服不之尊卽此尊也注讀

獻爲沙而以獻酒爲鬱鬱古者諸侯賜圭瓚

然後爲鬱未賜圭瓚則資鬱於天子今尊於堂下而用

之賤者不已褻乎東壁云鬱鬱止嘖啐而不飲此下云

卒爵其非疏取醖酒益齊沛鬱鬱之事也

補

爲官

改侯之神

以

按浦校改

下文云

又設洗于獲者之尊西北注有筐爲奠虛爵也纂疏云

亦設洗雖於賤者必潔敬也下經云實散於篚卽此篚注說非

小臣設公席大夫繼而有西字東上注唯賓及公席

布之也其餘樹之於位後耳纂疏云燕禮設卿席注云席自房來當以彼注爲準

小卿命於其君者也方云侯國卿以下別有小卿魯有宗伯小司寇乃小卿也其下各一

大夫故有五大夫若如注疏說次國以下方有小卿則合之仍三人而已安得有東上者而又有西上者乎

席于賓西射禮辨貴賤也東壁云燕禮自賓而外高卑之分秩然不紊安得以此辨

彼不辨漸之

射人告具大史夫石經史注疏亦譌在于侯之東北北面東上

注爲有侯故衍宋無入庭深也疏釋曰自此盡少進云云十二

字依浦當移
於羹定注下

下小官有小臣正

公降立于阼階之東南

注

上言大夫誤衍耳

東壁云上
詔公卿大

夫原應總言之下西面北上止是諸公卿
之位不當有大夫下句亦衍大夫二字

乃命執冪者

疏

以其執之冪者

擯者納賓

疏

自此盡賓荅再拜

舊倒
今正

奏肆夏

疏

則如常

嘗

燕若賓醉

奏浦
改

而出

主人卒洗賓揖

乃字石經宋本朱
李皆無燕禮有

升

注

賓每先升尊也

揖之從宋
李改浦校

宰胥薦脯醢

注

不使膳宰薦不主於飲酒

東壁云案膳
宰爲主人故

其胥薦之燕禮
嘗亦其胥薦也

遂卒爵興

注

辟正主

君宋本主也

主人盥

注

象觚觚有象骨飾者

宋本朱李皆有金校也

不言實

之變於燕

東壘云酌者必實之實者亦必酌也注疏說無謂

主人降自西階

注

主人俎脊

目從

脅臂肺也

更爵洗升酌散

敖云此亦當酌膳吳云案上文賓酢主人酌膳此主人自酢于公所以達公意

亦酌膳也敖說得之

主人盥洗升媵觚

敖云當作解吳云案凡酬用解敖說是

于賓

疏自此盡

東補南面立論主人酬賓

受賓爵譌官以經并燕禮疏文改正之

之事

主人降洗

注

酬而疑

禮殺也

小臣自阼階下

注

命之使選於長幼之中也

方云長謂五大夫爵

列之尊者故小臣以次作
二大夫而不復請於君也

媵爵者皆坐祭

待于於石洗南

若命皆致

疏

後者亦於尊

樽西東面

媵爵者皆退

疏

但浦云

大夫初與卿在門右北面仍

乃浦

改是門右北面

公坐取大夫所媵觶

疏

自此盡復位

浦改盡無加

公坐奠觶

注

下不輒

拜禮殺

補金

也

疏

自此以下

皆云公荅拜不言再拜燕禮皆言公荅再拜不同者燕

主歡不明

用官

尊卑

東壁云荅拜與荅再拜不同者烏

辨尊卑與不辨尊卑言之則公兩於彼則紕於此則
伸一若公無常尊也者豈說禮家而顧刺戾至是

公坐奠解

注

賓進以臣道就

也滿金校改

君

賓告于儐者

注

賓實朱欲以次序勸諸臣酒

賓以旅大夫

注

先孤鄉後大夫

四字朱李有

賓大夫之右

至

大夫荅拜

注

賓在右相飲之位

朱李有此注七

字

疏

釋曰賓位在左而在大夫之右者是相飲之位

非賓主之正

有官位也

朱李有

賓坐祭立卒解不拜

注

酬而禮殺

朱李有

若膳解也

至

遂就席

注

言更解尊鄉尊鄉則賓禮殺

朱李有

有

疏

釋曰上注云不相襲者於尊者言更自敵以下

言易此賓於鄉是自敵以下當言易今言更者尊鄉尊

卿則卑賓禮殺也

朱本有

大夫辨受酬注復位注卒猶已也今文辨作徧朱李有

疏釋曰言復位者亦如上復門右北面位卽庭中北面

位也

朱本有

主人洗觚

石經朱李皆作觚

升賓散獻卿于於石經于西階上注酬

賓而後獻卿飲酒禮成於酬

朱李有

司宮兼卷重席設于於石經于賓左東上注言兼卷則每卿

異席重席蒲筵緇布純席卿言東上統於君席自房來

朱李有以上六段注毛本全脫金據李本補注又據朱本兼補疏今官本悉補入矣此下疏毛本有

乃薦脯醢疏彼注云臠若膊膊下同胙穀之折故公卿

空等皆無俎也

卿坐左執爵

注

不齊啐事在射臣之意

六字舊作亦自
貶於君五字今

依宋本朱
本改正

疏

案燕禮不君

在射亦

不齊俱
滿被改

不啐者

卿有無俎者自然

祭官

不齊也

辨獻大夫

大

乃石
經大

夫皆升就席

乃席工

注

六人大

太下
竝同

師少師各一人

僕人正徒相大

太石
經大

師

注

士其吏也

東壁云疏謂士乃
府史之等焉有府

史而得與僕人正等
士大槩大僕之屬如上
中下士耳

曠從目譌
疏同

也大

師也

相者皆左何瑟

注

主於射略於

朱李有此
字官無

樂也

後者徒相入

疏

是列官

言滿改

尊卑也

小樂正從之

疏

彼主於樂此則略於樂故也

東壁云燕禮固主於

樂射禮尤貴比樂則更重於燕

坐授

石經受誤

瑟乃降

小樂正立于西階東

疏

猶統于階而

西滿改

云西階東不

變

乃歌鹿鳴

注

可則倣

陸

也歌鹿鳴三終而不歌四牡皇

皇者華

放云三終謂歌鹿鳴之什三篇如左氏傳工歌鹿鳴之三是也

主人洗

注

洗爵獻工辟正主也獻不用觚工賤略之也

文昭案築疏東壁皆言惟爲大師洗不及孤工獨方氏云燕與大射則歌者必大師小師卽上工亦異日之小

師大師也故官洗以獻文昭案下云一人拜受爵指置
工中之一人謂大師也則洗亦并及眾工當從疏說又
故氏謂爵卽觶不
言觶者可知耳

主人受爵

注

鼓北西縣之北也言鼓北者與鼓齊面餘

長在後也

疏云鼓北鑄南也不云鑄南者嫌與賓旅食

者之意同也不取節於擊者鼓大鞀小也義
疏云若在西縣之北則不當取節於鼓矣或以西階
中之建鼓當之亦非也鼓距堂廉近大偏師工六人難
以陪列況又有樂正在其南蓋
無所容矣自當以敷說爲長

羣工

工立案文

僕人

立于其側

疏

其穹

窮隆二十板

乃管新宮三終

敷云管新宮并及其下
二篇也二篇之名未聞

疏

以其堂下

詩故與由庚由儀之等同

云

故

同官

云有其義而

亾其辭

則近

官

於北

此官

縣而言此

北官

辟射位

卒管

注於

云各本皆作於

是時大樂正還北面立於其南

義疏云小

樂正不離平工工東則從而東無所謂大樂正者

司正適洗

疏

比鄉飲酒及鄉射爲顯其事

補

威儀多自

此已後還與

於官改

二鄉同也

司正降自西階

南面坐奠

石經誤作取敖同

解

注奠于中庭

故處

也宋本處

興右還

注

如是得從

浦從朱作於李楊竝作從

解西往來也

司射適次

注

張

帳宋本朱李楊皆作張

幃席爲之

著

着俗字本皆作著下

同右巨指

弣弓把

陸楊把

也

自阼階前曰爲政請射

注

爲政謂司馬也

方云爲去聲言爲政典而

請射若是司馬則當自請於君不宜使司射請且君前臣名不宜隱其名而曰爲政也

遂告曰

石經作于誤

大夫與大夫士御於大夫

東壁云三耦當是鄉遂所

貢士鄉射與此經三耦外俱別有大夫士之耦則不當混而一之此方在請射之初不但未比士大夫之耦且未比三耦鳥得遽有大夫與大夫士御於大夫之說且如鄉射請射後卽命弟子納器然後比三耦則此二語自不應在請射納矢之間疑此當在下第二番注射比耦節中諸公卿皆未降之下蓋錯簡耳

告選三耦於君

義疏云三耦初射以卑賤者爲之何必選之於君而爲此煩瀆哉

疏

以浦云上曲禮云

射器皆入

石經總

眾弓矢楅

工人士與梓人

射正莅

官蒞石經宋本莅

之注

陸壹從一下同

橫曰午

疏

冬官雖士不知官屬之號

士

以工巧

官之

衍能知之官補也則鄉射記三字舊作長與距隨

是也云午十字謂或改之吳云此倒句法猶言十字謂之午耳不必改爲

卽鄉射記從長補如筈三尺橫長改武尺二寸是也

卒畫疏以補其人升降自北階義疏云畫物爲堂上之役故往來皆由房不由

西階者賤故也大射似不應有北堂下之位況工人梓人非內官之士比以注說爲非

遂比三耦注大夫在門右北面士西方東面東壁云上經明言三

耦西面北上則司射東面可知注疏則天子諸侯例

乃以大夫士之位爲說不惑甚乎疏則天子諸侯例

同三一補耦一俟而已

三耦俟于次北疏故立於此以俟命三字補

司射命上射至子與某子射放云是所謂比也此亦當有司馬命中車量人繫左

下綱及命獲者倚旌于侯之事文卒遂命三耦取弓矢

不具耳

鄉射則於既比三耦爲之

于次

敖云此下當有三耦袒決遂拾取弓矢之事亦文不具也三耦既取弓矢遂立于次中西面北上案

敖云拾取弓矢可以正注次中隱蔽處不拾取弓矢之說非

司射入于次

注搢扱

陸捷各本俱扱也

卒射北面揖

注

不南面者爲不背鄉

東壁云君在堂故從臣禮鄉射亦有

鄉大夫何以不北面乎則注不北面之說非

疏

案鄉射誘射卒射南面

揖者故司射不特

待金改

尊之

其餘小

少滿金改

鄉

遂取扑

石經初竝作朴後皆改

司馬師命負侯者

注

見侯與旌深志於

與滿改

侯中也

負侯者皆適侯

注

作使

始官改也

上耦出次

疏

亦上射在北居右

左浦金改

皆當其物

注

大夫耦則視

射浦改

參中

士耦則視于

中

司馬正適次

疏

釋曰自此至司射退反位論司馬正命

去侯司射命射之事也

浦補二十二字依例首補二字當在釋注之前

授獲者

敖云授獲者以旌也或曰者下當有旌字文脫耳

注

大侯服不氏負

侯徒一人居乏相代而獲參侯于

于侯徒負侯居乏不

相代

敖云受旌而退三侯皆然則其負侯居乏者之相代亦宜同義疏云上經云負侯者皆適侯又云負

侯皆許諾至此乃云授獲者則負侯與獲之爲異人三侯似宜從同

舉旌以宮

注

再等從鄉射

注宋本改

言獲也

上射降三

三石經
三官同

等

上射於

于石
經於

左

注

上射於左由

下射階上少右乃降待之

東壁云
兩階上

又經並行緊承

中等來自上射與下射雖閒中間一等及下射從之至中等乃前與上射並行從之必少右者為並行計耳何待降至地上上射始得在右也既並行則亦並降可知又何降而待之有至降一等之上下說尤不分明

疏

取弓矢拾三耦皆袒決遂

四字浦
金枝補

取弓遂至卒射

三

敖云當
作二

耦卒射亦如之

司馬正袒決遂

注

司馬正政官之屬

敖云司馬正與司馬師乃射時所立

之官如司射之類也方云周官一日正掌官法以治要三日師掌官戒以治凡謂六官之正與貳也此經知非司馬之卿與貳者卿貳席位在堂此正與師射時與司射聯事而終獻獲者則非卿貳決矣周官大司馬教振旅伍長與二十五人之長皆得假以公司馬兩司馬之名則因射而立監得假以正與師之名明矣疏直以司

馬正爲小司
馬說非是

疏 司馬適堂西袒執弓矢是知雖無次

者亦

七字金校補

不當補在位

升自西階

注

揖推之

也各本皆作之

負侯許諾如初去侯

汪氏肇滯疑此二字衍

小臣師設楅

注

鄉射禮

記浦改與疏合

曰乃設楅

幅疏同于中庭

既設楅

司馬師坐乘之卒

石經有各本在上若矢不備之上

司射適西階西

注

升堂者欲諸公卿大夫辯聞也

東壁云上

告三耦卒射輕故不升堂此請射於公事重故升

疏

堂下經公卿大夫各自有告不必於此徧聞之也

上以去扑告君不注

注

故鄉射亦

補

升堂

下大射告公故前在堂下

此升者欲公卿聞之十也

七字條誤衍補依朱刪

公許 則降卽位而后

後石經后告

司射自西階上

注

適次由次前而北西面立

教云適次亦謂進而

至於次也東壁云上三耦初立於次北西面此待事之位也及第一番射乃云三耦出次射畢反位第二番射亦云出次則其位在次中明矣三耦位

疏 彼臣禮主

人與賓皆卑

東壁云彼經大夫中有卿主人鄉大夫亦是卿其分相敵賓又特尊烏得云主賓皆

邪卑

司射東面于大夫之西北

北石經比朱楊敖本俱作北爲句官從之

遂命三耦

注

此命入次之事也

義疏云三耦既比矣何待司射命之而後入次

細玩經文無此迂曲

司射既命而反位不言之者上射出當作取

矢事未訖

義疏云下經云小射正作取矢如初則此亦當有小射正作之文脫耳

一耦出

注

三耦同入次其出也一上射出

文昭案上射二字必傳寫

之譌細玩注意以入次則三耦同而出次則一耦先出舊皆以爲弊誤弊不應若是

上射東面

注右有

手從裏取之便也兼并也并矢於附

附

君在阼還周則下射將背之

義疏云進坐橫弓時皆北面與則上射已

東面矣不因而遂揖又左還毋周而後東面者以順羽故因而爲之儀也始取矢時鐵在右手則羽逆轉括之一端於右手而以鐵鄉外乃順矣毋周變於鄉射之周者也君在堂上取矢者在堂下固無背之之嫌且司射司馬師亦時有南面者不嫌疏以其下射若右

又金校改

還周爲背君若左還向東復

覆

卽右還西面

下射進坐

注

人東西鄉以南北爲橫

義疏云橫弓時上射下射皆北面以

幅上之矢鏃鄉南必北面乃可取也既取乃東西鄉耳人北面則弓以東西爲橫矣注說殊足眩人疏

取不補官背君向南爲順故官也

既拾取矢柶柶注亦譌石經柶之

揖以耦左還上射於左射云當作右義疏云左字是鄉射上射於右此於左者鄉射之

耦位在西於右乃當其位此則在東於左乃當其位也疏 北面揖時已在次西

下面衍官刪

退者與進者相左相揖下還字石經宋本皆無浦金校

司射作射揖石經射如初

司射猶挾一个注猶有守浦金校改故之辭 今三耦卒射

眾足以舊止一已字以朱本朱李本校改知之矣

大史釋獲 大史實八算石經筭下竝同于中疏況國君官臣衍

官多 明亦使人執之但文不備也

五字滿金枝補

司射西面

注

其邪制躬

射官改

舌之角者爲維或曰維當

爲緝

緝下同通解謂字異音同官據攷工記訂正與射禮乃張侯節疏同

相復謂爲

李楊皆作謂

矢至侯不著而還

公則而釋獲

疏因著維

與綱二者

二者通解作也下全易其文較賈疏爲明白云維者謂上躬上舌下躬下舌兩頭皆有角

以亦用繩綴角而繫之於植綱者謂上綱下綱皆出舌入尺之故矢或離綱或離維也或曰維當爲緝綱與維皆用繩

鄭更爲一義謂非是綴角之繩乃止下綱之耳也以上共九十八字易其

去疏九十六字

其邪制躬舌之角者

賓降

教云此言降而不

取弓矢于堂西

注

取之以升俟

君事畢

教云取以升者明其將侍君射

諸公卿則適次

疏

前行

北官改

至其三耦之南

公將射

疏

君尊若

爲衍始焉

補者

遂摺扑

取公之決拾于

於石經于

東坵上一小射正授

石經

同教云當作受此受於有司注同

弓

司射次之司射

二字滿校補

或謂之

二字滿補

小射正

大射正執弓以袂以授公

弓

司馬

方云下當有正字

升

還右還君之右也

義疏云右物賓所立此時賓待

于物北一筭故司馬但云還右如注說則是還左矣

疏

降自西階釋弓反位

金校補

前後是同

公就物

注

筍

從佳

鞞器

疏

又按上文司射請

舍親滿校

改立司正

則司射又

人官改

與大射正爲一人

小射正坐奠筭于

經于石物南注

所以韜從名指

小臣正

小臣正退俟于

經于石

東堂

疏

乃云公祖

補朱

襦

故鄭云既袒乃設

決浦金

拾

大射正執弓以袂

疏

案考工記弓工

人云

公既發

注

公下射也而先發不畱尊也

敖云拾發以將乘矢則是賓先

公後亦如其他上下射之爲也東壁云案鄉射記君爲下射上射既發則答君而俟是公後發也

公卽席

疏

公卿以下當繼射公與賓當觀之故升就位

也

東壁云賓與公後降先升尊之也疏說未確

卒射釋獲者

注

司射不言

宋無浦金校刪

告者

賓諸公卿

皆異東之以茅卒

敖云卒字衍

司馬釋弓反位

疏

委矢當在

作官改朱作依

司馬命取矢之下

不失其次

故浦改

司射適階西

北面視

石經同陸

算

每委異之

注

易校

枚宋本同陸校數

東面坐

坐字教云衍鄉射無之

注

少北

比浦金校改官同

於故

司宮士奉豐

疏

案詩云兕觥其觶

云云東壁云絲衣爲助祭之詩有酬而無

罰且詩無不授義烏得以證此

大太

夫已上皆手授

司射遂

石經及李楊放皆有

袒執弓

不勝者

疏

降堂皆就次襲說決拾矣故云固

襲疑衍

却

欲與勝者相起

復衍發

義禮詳交

卷七

二

司射先反位注居前俟所命入次而來飲東壘云案鄉

中之西南射位又在司射之西南堂下之西以東為前

故彼經司射反位注有居前俟所命來之說此經次在

東階下洗東南司射位在西階下中之西南相隔東西

兩階何居前之有又彼經射位在司射西南與司射近

升飲者先就射位司射作之乃升此經無射位皆由次

升堂不當言入次而來者蓋誤認射位在次北因亦以

鄉射注施諸此

三耦及眾射者疏適不幸而今若罰爵在於不勝之黨

雖數中亦受罰及論其藝其助祭雖飲射爵亦得助祭

或補但在勝黨雖不飲爵若不數中以其飲

罰據一黨而言及取官其助祭

不勝者進疏明知未來飲時兩手執弓

與升飲者相左

退俟

次石經俟

于序端

若賓諸公卿

疏

故知

云浦改

此耦謂士也

僕人師洗升實

賓石經實

解以授

若飲公

疏

毛傳云兕觥角

司爵

公降一等

注

夾爵亦所以恥公也

義疏云重恥公故夾

爵以致敬乃云恥公

殊違禮意

若諸公卿

敖云比耦時大夫有與士爲耦者諸公卿無與士爲耦者此諸公卿衍文

大夫之

耦不勝

注

以尊與卑

二字李有金校補

爲耦

司宮尊俟

吳云上不言俟此俟字衍或上脫負字

于服不之東北

方云設尊之初

卽名曰獻酒示主獻服不而非爲祭俟也此曰尊俟不
沒其實也不曰大俟之乏之東北而曰服不亦以此見此

尊主獻服不而兩或云兩兩壺也獻酒注不於初設之

者不敢必君射也義疏云此設尊洗之處近於侯乏之

亦虞室礙故侯時而設非關君之射不射也疏但聖

既張三侯君雖不射大侯之獲者亦當獻之

人射法決一與一奪故不浦校改而字因上句有故字君射訖

乃設之者

司馬正洗散注掌養猛獸而教擾之者東璧云案周禮

射則贊張侯以旌居乏而待獲是此疏自此已前皆

以事名明浦改之六十官之屬者此西面不嫌背君

以其南統於侯故也庭方云諸侯堂高七尺禮行於階下

辨況西
面乎

司馬正西面

注

此終言之獻服不之徒乃反位

東壁云
上注服

不負大侯其徒一人居乏所謂居乏是上下經所謂獲者也此經明言獻服不後又明言獻隸僕人中車獲者其獻者爲司馬師此獻服不乃司馬正

送爵之後卽反位注所云云顯與經背

疏是故浦略

賤也

云此終言之獻服不之徒乃反位者蓋

尊

金於此上據通解增雖不俟卒爵然亦必兼獻其徒而後始反位共十七字今案賈疏本自明白可不改

故下注云

宰夫有司

注

獲者之俎折脊脅肺

鄉射記有臠字係誤衍當據此正之

卒錯

注

容二人也司馬正皆獻之

義疏云惟實一散于篚而服不祭侯卒爵

後司馬師卽受虛爵安所得爵以獻大侯之徒

適右个由侯內

東壁云內字義不可解

疏次決 祭右个

獲者左執爵

注

如於北

此各本北

面人焉

義疏云薦俎之設當如南面人自錯

於侯北三步而移適於此面位無變也

天子祝侯曰

方云五帝三王時其阻兵倡亂敢爲不寧

者皆強橫之諸侯故射之取義使同心於貫之以示敵王所恤之義祭之以聲其罪乃周官大祝詛祝所謂攻

說也

疏周禮

當作攷 梓人文

適左个

注

獻獲者俎與薦

俎官改

皆三祭

卒祭

注 此北

鄉受獻之位也

司馬師受虛爵

張云觀此則前注謂司馬正容獻股不與其徒之誤明矣服不本下士其徒即

得獻亦宜在隸

注

不言量人者此自後以及先可知

方云注意不明量人鬱人於祭有常職當與卿大夫並受主人之獻於適土中若隸僕人等職卑事銳疑不得

與於獻故

疏

明此

知浦改

是參侯于侯之獲者

及

官交

改獻先言隸僕人

卒司馬師

石經有浦金校補

受虛爵

獲者皆執其薦

疏

明繼計

服不而南可知

司射適

釋石經通

階西

注

獻釋獲者與獲者異文武不同也

教云釋獲者無事於侯且尊於獲者故獻之不酌獲者之尊而酌上尊也東壁云文武之說蓋後世語不足以

經訓

少南辟

辨

中

薦脯醢

教云似脫設字

折俎

司射倚扑于階西適阼階下北面請射于公如初

教云

請射于公正禮也鄉之升者有爲爲之耳此言如初未詳疑衍義疏云初請射時本自阼階下云如初者如其

儀禮詳校

卷七

九

初不如
其再也

疏

決前司射升堂請諸

射于公升

司射先反位

疏

不得言先反位是以決

次滿
金改之

三皆作三戴云宋作二

耦拾取矢如初小射正作取矢

如初

復作與鄉射異以前後經文徵之可見又言此於

拾取矢之後似非其次且上無作取矢之事亦不宣言

如初其爲衍文明矣義疏云上經將飲不勝者司射於

三耦及眾射者既命之矣小射正又作飲射爵者如作

射以彼例此則拾取矢亦當司射命之而又小射正作

之不應竟無此節而以經文爲衍也此句蓋在上句之

上傳寫者譌在下耳此云如初則初命拾取矢亦當有

殺而後以小射正代也

三耦既拾取矢

疏

賓

擯滿

升階復位還筵

若士與大夫爲耦

疏

以其三耦是士不之東

大夫進坐

揖三挾一个揖退

進款云當作揖退
鄉射云揖退是也

諸

公卿

款云不言大
夫文脫耳

升就席

疏

公卿乃升就席者蓋公卿

乃

四字舊作以
其浦校改

上大夫與下大夫

四字浦刪
不當從

同是大夫

爵

故上大夫待大夫反

及

位乃後升就席

眾射者繼

既石
經繼

拾取矢

司射猶挾一个

此句上當有圈隔今置下司
射與司馬交于階前之上誤

注

君子

之於事也

宋有浦金
皆校補

疏

釋曰自此至卒射如初論三

射以樂爲節之事

此上十六
字浦補

謂請

若天子騶虞九節

諸侯狸首七節

云復

一獲浦
金改

用樂行之者

證射用

應樂

而浦
改

爲難之意

樂正曰諾

北面視

通解作眠

上射

注

鼓無當於五

聲五聲

二字滿金補

不得不和

疏

是其

浦補

投壺存者

上射指司射退

注

狸首逸詩曾孫也

義疏云狸首注以爲逸詩何又以曾

孫當之乎射節之詩不可太長劉氏敞謂三詩皆在二南則狸首亦必其儔或曰鵲巢也篆文狸似鵲首似巢

疏重此樂節浦補故也

大師不興

公樂作而後就物稍屬

敖云謂授矢于公稍屬也然此當蒙

如初儀之中似不必獨見之且語句不全亦恐非出於作經者之意蓋衍文也方云再射於授矢言稍屬三射於樂作言稍屬蓋以君之血氣有強弱志慮有緩急且無暇專勤藝事故四矢之行不過與拾發之節相屬而已求以疏數如一不可必得也不過與鼓樂之節稍相屬而已求以循聲而發不可必得也故少寬之案此與注不以樂志語合

注

志意所擬

陸

度也

說

司馬升命取矢 如初復位 疏 釋曰自此至與算而俟

論取矢視算飲射爵及射畢之事 此二十二字補補

司射命設豐 敖云當更有設豐二字如鄉射之文 實解如初 疏 彼 補 金不

言面鏃而 補 此言面鏃彼言兼弦弣而此不言 十字補 金據通

解 兼 弣 弣

司射反位 矢不挾兼諸弦 敖云此下 面鏃

司射命釋獲者 疏 今既退中與 於 算 經文算石

司馬 官本引李如圭云馬字疑衍吳云案鄉射此一節亦云司正升自西階李說是 正升自西

階

大夫降復位 疏 故知非 升官 西階下

司正升賓

皆說屨

履石

升就席

羞庶羞

疏

注云膾腸閒脂

腊

以引官

其二十豆有三

牲之物

司正升受命

注

皆鄉其位也

東壁云經言皆命則北面總命之也

疏以

云爲浦

反坐故知降席也

此將獻士

王金

事未訖

乃薦司正

疏

又不言司士與執冪者二人略之故

三字浦校

補文不具

辨獻士

疏

立畢乃薦不待畢獻

舊畢獻待官移正

司正薦乃薦

士也

主人就士旅食之尊

注

不洗者於賤略之

也宋無朱李同

疏

案上文位在阼階東南

面滿

自然北面受

授

賓坐祭卒爵

公荅拜賓

石經有各本同

反位

公坐取賓所媵觚

受者如初受酬

成石經各本同

之禮

有執爵者

疏

士有執膳

散

爵者有執散

補

爵者故知士

是有盥升主酌授之

大夫卒受者

注

與上坐者異也

宋有朱李同

疏

大夫末

末官

改又

受酬者當與士相酬

五字浦校補辨輒與西階上故鄭云八字

士立堂

下與上坐者異故大夫興而立酬

七字浦補也

大夫立卒爵

疏

鄭知祝史以下皆

階

得放酬者前

前得

獻祝史與旅皆得獻

若命曰復射

疏

釋曰自此至皆獲論復射之事

上十字補補

司射命射唯欲

疏

是以不可恣心所欲

東壁云經特爲欲射者言之其

不欲者不之強也疏說甚曲

卿大夫皆降

注

拜君樂與臣下執事無已不言賓賓從

羣臣禮在上

義疏云命復射而拜非爲樂與執事也賓與君爲耦不可從羣臣之類矣

疏

直云唯公所賜復

改若浦

不言若賓若長

壹發

注

而和者益

亦宋朱李楊益

多

疏上士

云第二番第三

番唯公得

改侯浦

中三侯

主人洗

注

庶子既

李官即朱

掌正六牲之體

后後

夫人

之官也

疏

釋曰此經論獻庶子左右正內小臣之事

上十四
字滿補

不見小樂正從之案上文樂正反及位

是以鄉射工遷於東南補官西面北上是以云是時

事補不聯也則位不得在又案執事者官改堂上

無算石經筭下同爵疏論爵與樂恣意二字無次補數之事

受賜爵者疏嫌得卽飲不代伐

受賜爵宋有李敖同官同者興注與其所勸歡宋本勸者

唯受爵宋李有于公者拜卒受宋李有教云當有爵者興疏鄭轉

傳滿金改乃爲而者

公命小臣正辭疏今及官改直升不成拜者

宵則庶子注作燭俟俟宋朱李俟賓出疏論禮畢賓容出

補公卿出二入之事

人行

賓所執脯

注

明雖醉不怠禮

下三字本作志禮不怠樂補據燕禮注改

卿大夫皆出

疏

云賓禮訖是

補補臣禮行是也

公入

教云當有奏字

射宮在郊以將還爲入

義疏云教氏謂入降而入

於內也意者在郊亦必易服稍休而乃出而還於國與

儀禮注疏詳校卷第七